

## 安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8 年第 2 号)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 年 11 月 6 日证监许可[2012]1464 号文核准募集。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价格可升可跌，亦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能全数取回其原本投资。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投资本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者根据所持有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需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性风险以及本基金特有的风险等等。本基金为保本混合型基金产品，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收益品种。在市场波动因素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低于初始面值。本基金未持有到期，投资者赎回时不能获得保本保证，将承担市场波动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保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保本基金在极端情况下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8 年 10 月 23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8 年

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期：2013年4月23日

## 二、基金管理人

###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9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9楼

法定代表人：于业明

成立日期：2003年4月3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42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五十年或股东一致同意延长的其他期限

电话：(021) 38992888

联系人：黄娜娜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1%

德国安联集团 49%

### (二) 主要人员情况

#### 1、董事会成员

于业明先生，董事长，博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华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并曾担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孟朝霞女士，董事，硕士学位。历任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管理中心总经理、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Jiachen Fu (付佳晨) 女士，董事，工商管理学士。2007年起进入金融行业，历任安联集团董事会事务主任、安联全球车险驻中国业务发展主管兼创始人、忠利保险公司内部顾问、戴姆勒东北亚投资有限公司金融及监控部成员、美国克赖斯勒汽车集团市场推广及销售部学员。现任安联资产管理公司驻中国业务董事兼业务拓展总监、管理董事会成员。

杨一君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美国通用再保险金融产品公司副总裁助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运营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合规审计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

Eugen Loeffler先生，董事，经济与政治学博士。2017年3月底退休前，担任安联投资管理新加坡公司行政总裁/投资总监，负责监督安联亚洲保险实体的投资管理事务。1990年起进入金融行业，他历任安联全球

投资韩国公司董事总经理/投资主管、安联全球投资亚太区投资总监、安联苏黎世公司投资总监、安联苏黎世房地产及安联资产管理苏黎世公司行政总裁、安联投资管理公司环球股票团队主管、安联全球投资韩国公司主席及行政总裁、安联人寿韩国公司投资总监、安联资产管理香港办事处投资总监兼主管、安联资产管理欧洲股票研究部主管、安联慕尼黑总部财务部工作（股票 / 长期参与计划投资管理）。

贝多广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学位。曾在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和纽约联邦储备银行担任客座研究员，并曾先后任职于中国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金公司和美国摩根大通。贝先生曾出版多项专著，获得过孙冶方经济学论文奖，主持过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研究。近年来关注普惠金融，并主持相关课题研究。贝先生现任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普惠金融研究院院长、财政金融学院兼职教授、博士生导师。

岳志明先生，独立董事，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野村证券国际金融部中国部负责人，野村国际（香港）中国投行部总经理、野村中国区首席执行官，美国华平投资集团董事总经理、全球合伙人等职。现任正大光明集团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

胡斌先生，独立董事，特许金融分析师(CFA)，美国伊利诺伊大学(UIUC)工商管理硕士（MBA）、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工程博士。历任纽约银行梅隆资产管理公司担任Standish Mellon量化分析师、公司副总裁，Coefficient Global公司创始人之一兼基金经理。2007年11月起，担任梅隆资产管理中国区负责人。2010年7月起，于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首席执行官（总经理）。现任上海系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经理。

## 2、监事会成员

段黎明先生，监事会主席，会计专业硕士、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平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财务分析主管、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企划部项目负责人、平安集团财务上海分部预算管理室主任、财务管理室主任，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负责人、首席财务官等职务。现任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Uwe Michel先生，监事，法律硕士。历任慕尼黑Allianz SE亚洲业务部主管、主席办公室主管、Allianz Life Insurance Japan Ltd.主席及日本全国主管、德国慕尼黑Group OPEX安联集团内部顾问主管。现任慕尼黑Allianz SE业务部H5 投资与亚洲主管。

刘涓女士，职工监事，大学本科、经济学学士，现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部副总监。

朱敏菲女士，职工监事，大学本科，现任国联安基金管理公司人力综合部资深行政经理。

## 3、高级管理人员

于业明先生，董事长，博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华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并曾担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孟朝霞女士，总经理，硕士学位。历任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管理中心总经理、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魏东先生，常务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1月加盟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交易部总经理、华宝兴业宝康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和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投资副总监及国内投资部总经理职务。2009年6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基金经理、总经理助理、投资总监等职务。现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并兼任国联安德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李柯女士，副总经理，经济学学士。历任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分行国际业务部、上海联合财务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副经理、经理、营运负责人兼内部审计师、公司副总经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现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蔡蓓蕾女士，副总经理，博士学位。历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与营销部副总经理兼零售部副总经理、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总监、泰康资产管理公司公募事业部市场业务负责人等职。现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华先生，督察长，硕士学位。历任北京大学经济管理系讲师、广东省南方金融服务总公司基金部副总经理、广东华侨信托投资公司规划发展部总经理、广州鼎源投资理财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广东南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董事长、天一证券有限公司华南业务总部总经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及监事、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等职。现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 4、基金经理

##### （1）现任基金经理

沈丹女士，硕士研究生。2010年8月至2015年2月在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交易员；2015年3月至2017年2月在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7年3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助理。2017年8月起任国联安鑫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联安鑫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8月至2018年6月兼任国联安鑫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9月起兼任国联安安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联安安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联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7月起兼任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

##### （2）历任基金经理

基金经理 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时间

袁新钊先生 2013年04月至2015年07月

李广瑜先生 2015年06月至2016年03月

吴昊先生 2015年10月至2017年12月

####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公司基金投资的最高投资决策机构。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公司总经理、主管投资的副总经理、权益投资部负责人、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及高级基金经理 1-2 人（根据需要）组成。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为：

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为：

孟朝霞（总经理）

魏东（投资总监、常务副总经理）权益投委会主席

邹新进（权益投资部总经理）

杨子江（研究部总经理）

高级基金经理 1-2 人（根据需要）

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为：

孟朝霞（总经理）

魏东（投资总监、常务副总经理）固收投委会主席

欧阳健（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兼养老金及FOF投资部（筹）负责人）

杨子江（研究部总经理）

高级基金经理 1-2 人（根据需要）

####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 三、基金托管人

####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640,625.71 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郭明

####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212 人，平均年龄 33 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8 年 6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874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五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61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 （四）基金托管人的职责

- 1、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持有并安全保管基金财产；
- 2、设立专门的基金托管部门，具有符合要求的营业场所，配备足够的、合格的熟悉基金托管业务的专职人员，负责基金财产托管事宜；
- 3、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等制度，确保基金财产的安全，保证其托管的基金财产与基金托管人自有财产以及不同的基金财产相互独立；对所托管的不同的基金分别设置账户，独立核算，分账管理，保证不同基金之间在名册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账册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
- 4、除依据《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不得委托第三人托管基金财产；
- 5、保管由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签订的与基金有关的重大合同及有关凭证；
- 6、按规定开设基金财产的资金账户和证券账户，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根据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及时办理清算、交割事宜；
- 7、保守基金商业秘密，除《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另有规定外，在基金信息公开披露前予以保密，不得向他人泄露；
- 8、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 9、办理与基金托管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 10、对基金财务会计报告、季度、半年度和年度基金报告出具意见，说明基金管理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是否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如果基金管理人未执行基金合同规定的行为，还应当说明基金托管人是否采取了适当的措施；
- 11、保存基金托管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5 年以上；
- 12、建立并保存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
- 13、按规定制作相关账册并与基金管理人核对；

- 14、依据基金管理人的指令或有关规定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支付基金收益和赎回款项；
- 15、按照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或配合基金管理人、基金份额持有人依法自行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16、按照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监督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
- 17、参加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参与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
- 18、面临解散、依法被撤销或者被依法宣告破产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和银行监管机构，并通知基金管理人；
- 19、因违反基金合同导致基金财产损失时，应承担赔偿责任，其赔偿责任不因其退任而免除；
- 20、按规定监督基金管理人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履行自己的义务，基金管理人因违反基金合同造成基金财产损失时，应为基金利益向基金管理人追偿；
- 21、执行生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
- 22、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 （五）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飞速发展，始终保持在资产托管行业的优势地位。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与资产托管部“一手抓业务拓展，一手抓内控建设”的做法是分不开的。资产托管部非常重视改进和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工作，在积极拓展各项托管业务的同时，把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力度，精心培育内控文化，完善风险控制机制，强化业务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作为重要工作来做。2005、2007、2009、2010、2011、2012、2013、2014、2015、2016、2017 共十一次顺利通过评估组织内部控制和安全措施最权威的ISAE3402 审阅，获得无保留意见的控制及有效性报告。充分表明独立第三方对我行托管服务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也证明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的风险控制能力已经与国际大型托管银行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ISAE3402 审阅已经成为年度化、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保证业务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强化和建立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持有人的权益；保障资产托管业务安全、有效、稳健运行。

####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察部门（内控合规部、内部审计局）、资产托管部内设风险控制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制定全行风险管理政策，对各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的内部风险控制处，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完整性原则。托管业务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应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审慎性原则。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必须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修改完善，并保证得到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须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内部控制制度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执行部门。

#### 4、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实施

(1) 严格的隔离制度。资产托管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制度和管理独立、网络独立。

(2) 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作为工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者和管理者，要求下级部门及时报告经营管理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职能管理部门改进。

(3) 人事控制。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通过进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 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益最大化目的。

(5) 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排查风险隐患。

(6) 数据安全控制。我们通过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数据和传真加密、数据传输线路的冗余备份、监控设施的运用和保障等措施来保障数据安全。

(7) 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专门的灾难恢复中心，制定了基于数据、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恢复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为使演练更加接近实战，资产托管部不断提高演练标准，从最初的按照预订时间演练发展到现在的“随机演练”。从演练结果看，资产托管部完全有能力在发生灾难的情况下两个小时内恢复业务。

#### 5、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贯彻落实全程监控思想，确保资产托管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

(2) 完善组织结构，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 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一贯坚持把风险防范和控制的理念和方法融入岗位职责、制度建设和工作流程中。经过多年努力，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个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 内部风险控制始终是托管部工作重点之一，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托管业务是商业银行新兴的中间业务，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之日起就特别强调规范运作，一直将建立一个系统、高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体系作为工作重点。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新问题、新情况不断出现，资产托管部始终将风险管理放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视风险防范和控制为托管业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

#### (六)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有关基金法规的规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对象、基金投融资比例、基金投资禁止行为、基金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其中对基金的投资比例的监督和核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后六个月开始。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违反《基金法》、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或有关基金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应

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确认。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

#### 四、相关服务机构

##### (一) 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 (1) 直销机构

名称：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9 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9 楼

法定代表人：于业明

联系人：黄娜娜

客服电话：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021-38784766

网址：[www.cpicfunds.com](http://www.cpicfunds.com)

###### (2) 销售机构

1)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电话：(010) 66107913

联系人：李鸿岩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http://www.icbc.com.cn)

2)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彭纯

电话：021-58781234

联系人：王菁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http://www.bankcomm.com)

3)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中山东一路 12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高国富

电话：021-61615146

联系人：施亮洲

客服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http://www.spdb.com.cn)



4) 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建红  
电话: 0755-82960167  
联系人: 邓炯鹏  
客服电话: 95555  
网址: [www.cmbchina.com](http://www.cmbchina.com)

5) 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田国立  
电话: 010-67596084  
联系人: 王琳  
客服电话: 95533  
网址: [www.ccb.com](http://www.ccb.com)

6) 名称: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电话: 010-63081493  
联系人: 尹旭航  
客服电话: 400-8008-899  
网址: [www.cindasc.com](http://www.cindasc.com)

7)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法定代表人: 杨德红  
联系电话: (021) 38032284  
联系人: 钟伟镇  
客服电话: 95521  
网址: [www.gtja.com](http://www.gtja.com)

8) 名称: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23 层  
法定代表人: 李玮  
电话: (0531) 68889157  
联系人: 王霖  
客服电话: 95538  
网址: [www.zts.com.cn](http://www.zts.com.cn)

9) 名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周易

电话: (025) 84579763

联系人: 万鸣

客服电话: 95597

网址: [www.htsc.com.cn](http://www.htsc.com.cn)

10) 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

法定代表人: 王连志

电话: (0755) 82558038

联系人: 郑向溢

客服电话: 95517

网址: [www.essence.com.cn](http://www.essence.com.cn)

11)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何如

电话: (0755) 82133066

联系人: 李颖

客服电话: 95536

网址: [www.guosen.com.cn](http://www.guosen.com.cn)

12) 名称: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

法定代表人: 叶顺德

电话: (010) 83561146

联系人: 田芳芳

客服电话: 95399

网址: [www.xsdzq.cn](http://www.xsdzq.cn)

13)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电话: 010-85130577

联系人: 刘芸

客服电话: 400-8888-108 或 95587

网址: [www.csc108.com](http://www.csc108.com)

14) 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 洪崎  
电话: (010) 57092592  
联系人: 徐野  
客服电话: 95568  
网址: [www.cmbc.com.cn](http://www.cmbc.com.cn)

15) 名称: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 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三路 833 号  
法定代表人: 孙名扬  
联系电话: 0451-85863726  
联系人: 周俊  
客服电话: 400-666-2288  
网址: [www.jhzq.com.cn](http://www.jhzq.com.cn)

16)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 周杰  
联系电话: 021-23219275  
联系人: 李楠  
客服电话: 95553  
网址: [www.htsec.com.cn](http://www.htsec.com.cn)

17)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周健男  
联系电话: 021-22169089  
联系人: 李晓哲  
客服电话: 95525  
网址: [www.ebscn.com](http://www.ebscn.com)

18) 名称: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甘肃省兰州市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法定代表人: 李晓安  
电话: 0931-4890100  
联系人: 李昕田

客服电话：96668（甘肃省内），400-6898-888

网址：[www.hlzqgs.com](http://www.hlzqgs.com)

19) 名称：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保利广场A座37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电话：027-87618882

联系人：翟璟

客服电话：95330

网址：[www.tfzq.com](http://www.tfzq.com)

20) 名称：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层、2层、9层、11层、12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层、2层、9层、11层、12层

法定代表人：王兵

联系人：李昊恒

电话：010-65807856

客服电话：95162、400-8888-160

网址：[www.cifco.net](http://www.cifco.net)

21) 名称：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华强高新技术发展大厦7层、8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华强高新技术发展大厦7-8楼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电话：0755-82570586

联系人：罗艺琳

客服电话：95329

网址：[www.zszq.com](http://www.zszq.com)

22) 名称：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投行大厦15-20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电话：0755-25832583

联系人：毛诗莉、王立洲

客服电话：95358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http://www.firstcapital.com.cn)

23) 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联系人：杨涵宇

电话：010-65051166  
客服电话：4009101166  
网址：www.cicc.com.cn

24) 名称：申万宏源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韩志谦  
电话：0991-2307533  
联系人：王怀春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25) 名称：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5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66045182  
联系人：谭磊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

26) 名称：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021-20613999  
联系人：王诗琦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27) 名称：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021-54509977  
联系人：朱玉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8) 名称：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15-1号邮电新闻大厦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15-1号邮电新闻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电话：010-62020088  
联系人：李晓芳  
客服电话：400-818-8000  
网址：www.myfund.com

29) 名称：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1 栋 202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黄龙时代广场B座 17 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韩爱彬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30) 名称：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755-33227950  
联系人：童彩平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31) 名称：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 100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电话：010-85650628  
联系人：刘洋  
客服电话：400-920-0022  
网址：licaike.hexun.com

32) 名称：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13 号楼A座 9 层 90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浦项中心A座 9 层 04-08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电话：010-59497361  
联系人：李艳  
客服电话：400-876-9988  
网址：www.zscffund.com

33) 名称：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二期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电话：021-20691832  
联系人：胡雪芹  
客服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34) 名称：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威大厦12层12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威大厦12层1208号  
法定代表人：罗细安  
电话：010-67000988  
联系人：李皓  
客服电话：400-001-8811  
网址：<http://www.zcvc.com.cn>

35) 名称：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61号10号楼14楼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电话：021-50583533  
联系人：郭丹妮  
客服电话：400-921-7755  
网址：[www.leadfund.com.cn](http://www.leadfund.com.cn)

36) 名称：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路18号同花顺大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电话：0571-88911818  
联系人：吴强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http://www.5ifund.com)

37) 名称：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丹棱SOHO1006-1008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电话：010-57418813  
联系人：李超  
客服电话：400-893-6885  
网址：[www.qianjing.com](http://www.qianjing.com)

38) 名称：浙江金观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45号（锦昌大厦）1幢10楼1001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45号（锦昌大厦）1幢10楼1001室

法定代表人：蒋雪琦  
电话：0571-88337717  
联系人：孙成岩  
客服电话：400-068-0058  
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39) 名称：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17 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 6 楼B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8 号 4 楼  
法定代表人：刘惠  
电话：021-80133828  
联系人：徐烨琳  
客服电话：400-808-1016  
网址：www.fundhaiyin.com

40) 名称：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 27 层 2704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16 层  
法定代表人：马勇  
电话：010-83363101  
联系人：文雯  
客服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8.jrj.com.cn>

41) 名称：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5 楼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电话：021-20665952  
联系人：宁博宇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42) 名称：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 2 号裙楼 2 层 222 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体北路甲 2 号盈科中心东门二层  
法定代表人：郑毓栋  
电话：010-85643600  
联系人：姜颖  
客服电话：400-618-0707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43) 名称：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号楼 3 层

法定代表人：燕斌

电话：021-52822063

联系人：兰敏

客服电话：400-166-6788

网址：<http://www.66zichan.com>

44) 名称：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2 号南京奥体中心现代五项馆 210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505 号东方纯一大厦 15 层

法定代表人：袁顾明

电话：021-22267943

联系人：朱真卿

客服电话：400-928-2266

网址：[www.dtfunds.com](http://www.dtfunds.com)

45) 名称：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广场A座 2208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广场A座 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电话：88312877

联系人：徐越

客服电话：400-001-1566

网址：<http://www.yilucaifu.com>

46) 名称：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肖雯

电话：020-89629099

联系人：邱湘湘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http://www.yingmi.cn)

47) 名称：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A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A座 17 楼 1704 室

法定代表人：TEOWEE HOWE

联系人：叶健

电话：0755-89460507；0755-89460500

客服电话：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http://www.ifastps.com.cn)

48) 名称：深圳市金斧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智慧广场第A栋 11 层 1101-02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 16 号东方科技大厦 18 楼  
法定代表人：赖任军  
电话：0755-84034499  
联系人：张烨  
客服电话：400-9302-888  
网址：<http://www.jfzinv.com>

49) 名称：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SOHO城（一期）第七幢 23 层 1 号 4 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SOHO城（一期）第七幢 23 层 1 号 4 号  
法定代表人：陶捷  
电话：027-83863742  
联系人：陆锋  
客服电话：400-027-9899  
网址：[www.buyfunds.cn](http://www.buyfunds.cn)

50) 名称：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B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500 号万得大厦 11 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电话：021-50712782  
联系人：021-50710161  
客服电话：400-821-0203  
网址：[www.520fund.com.cn](http://www.520fund.com.cn)

51) 名称：深圳富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高新南七道惠恒集团二期 418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高新南七道惠恒集团二期 418 室  
法定代表人：刘鹏宇  
电话：0755-83999907-819  
联系人：刘勇  
客服电话：0755-83999907  
网址：[www.jinqianwo.cn](http://www.jinqianwo.cn)

52) 名称：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 113 号景山财富中心金融商业楼 341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 113 号 3 层 341-342 室  
法定代表人：梁洪军  
电话：010-52609656  
联系人：季长军  
客服电话：400-188-5687  
网址：[www.buyforyou.com.cn](http://www.buyforyou.com.cn)

53) 名称: 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京广中心)1号36层3603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F座12层B室  
法定代表人: 程刚  
电话: 010-56176118  
联系人: 张旭  
客服电话: 400-100-3391  
网址: [www.dianyingfund.com](http://www.dianyingfund.com)

54) 名称: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室  
法定代表人: 王伟刚  
电话: 010-62680527  
联系人: 丁向坤  
客服电话: 400-619-9059  
网址: [www.hcjijin.com](http://www.hcjijin.com)

55) 名称: 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735号03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六号万通中心D座21&28层  
法定代表人: 蒋煜  
电话: 400-818-8866  
联系人: 徐晓荣/刘聪慧  
客服电话: 010-58170876  
网址: [www.shengshiview.com.cn](http://www.shengshiview.com.cn)

56) 名称: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法定代表人: 王翔  
电话: 021-65370077  
联系人: 吴鸿飞  
客服电话: 400-820-5369  
网址: [www.jiyufund.com.cn](http://www.jiyufund.com.cn)

57) 名称: 杭州科地瑞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武林时代商务中心1604室  
办公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上塘路15号武林时代20楼  
法定代表人: 陈刚  
电话: 0571-85267500  
联系人: 胡璇  
客服电话: 0571-86655920  
网址: [www.cd121.com](http://www.cd121.com)

58) 名称: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5 号 602-115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 号凯石大厦 4 楼  
法定代表人: 陈继武  
电话: 021-63333389  
联系人: 王哲宇  
客服电话: 400-643-3389  
网址: [www.vstonewealth.com](http://www.vstonewealth.com)

59) 名称: 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 355 号岗厦皇庭中心 8 楼 DE  
法定代表人: 高锋  
电话: 0755-82880158  
联系人: 廖嘉琦  
客服电话: 400-804-8688  
网址: [www.keynesasset.com](http://www.keynesasset.com)

60) 名称: 贵州华阳众惠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丹寨县金钟经济开发区 C 栋标准厂房  
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路 9 号君派大厦 16 楼  
法定代表人: 程雷  
电话: 0851-86909950  
联系人: 陈敏  
客服电话: 400-839-1818  
网址: [www.hyzhfund.com](http://www.hyzhfund.com)

61) 名称: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 钟斐斐  
电话: 010-61840688  
联系人: 戚晓强  
客服电话: 4000618518  
网址: <https://danjuanapp.com>

62) 名称: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密云县兴盛南路 8 号院 2 号楼 106 室-67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四惠盛世龙源国食苑 10 号楼  
法定代表人: 于龙  
电话: 187-0135-8525  
联系人: 吴鹏  
客服电话: 4006-802-123

网址: [www.zhixin-ivn.com](http://www.zhixin-ivn.com)

63) 名称: 上海有鱼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 层 3E-2655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徐汇区桂平路 391 号B座 19 层

法定代表人: 林琮

电话: 021-60907979

联系人: 黄志鹏

客服电话: 021-60907978

网址: [www.youyufund.com](http://www.youyufund.com)

64) 名称: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楼 01、02、03 室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楼 01、02、03 室

法定代表人: 胡燕亮

电话: 010-62680827

联系人: 樊晴晴

客服电话: 021-50810673

网址: [www.wacaijijin.com](http://www.wacaijijin.com)

65) 名称: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 号

办公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 号

法定代表人: 刘汉青

电话: 025-66996699-887226

联系人: 王锋

客服电话: 95177

网址: [www.snjijin.com](http://www.snjijin.com)

66) 名称: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6 号院 1 号楼 3 层 307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6 号院 1 号楼 3 层 307

法定代表人: 杨健

电话: 010-65309516

联系人: 李海燕

客服电话: 400-673-7010

网址: [www.jianfortune.com](http://www.jianfortune.com)

67) 名称: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15 号 302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15 号 302 室

法定代表人: 黄欣

电话: 021-3376-8132

联系人: 戴珉微

客服电话：021-3376-8132

网址：[www.zhongzhengfund.com](http://www.zhongzhengfund.com)

68) 名称：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 18 号院朝来高科技产业园 18 号楼(100000)

办公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 142 号 14 层 1402(750000)

法定代表人：张旭

电话：010-58160168

联系人：陈旭

客服电话：400-810-5919

网址：[www.fengfd.com](http://www.fengfd.com)

69) 名称：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 10 号 2 栋 23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院 1 号泰康金融中心 38 层

法定代表人：张冠宇

电话：010-85934903

联系人：王国壮

客服电话：400-819-9868

网址：[www.tdyhfund.com](http://www.tdyhfund.com)

70) 名称：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 18 号院A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 1 号楼 22 层 2603-06

法定代表人：江卉

电话：13810801527

联系人：韩锦星

客服电话：400-088-8816

网址：[kenterui.jd.com](http://kenterui.jd.com)

71) 名称：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H区（东座）6 楼A3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707 号生命人寿大厦 32 楼

法定代表人：贲惠琴

电话：021-50206003

联系人：杨一新

客服电话：021-50206003

网址：<http://www.msftec.com>

72) 名称：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 1 幢 2 楼 26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B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毛淮平

电话：010-88066632

联系人：仲秋玥

客服电话：400-817-5666

网址：www.amcfortune.com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 （二）登记机构

名称：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9 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9 楼

法定代表人：于业明

联系人：黄娜娜

电话：021-38992888

##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韩炯

联系人：安冬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266 号恒隆广场 50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266 号恒隆广场 50 楼

负责人：蔡廷基

联系人：王国蓓

联系电话：021-22122428

传真：021-62881889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国蓓、戴丽

## 五、基金的名称

国联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六、基金的类型

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七、基金的保本

### （一）保本

本基金为符合条件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保本。此外，为确保履行保本条款，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管理人通过与担保人签订保证合同或与保本义务人签订风险买断合同，由担保人为本基金的保本提供

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或者由保本义务人为本基金承担保本偿付责任，或者通过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以保证符合条件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保本周期到期时可以获得保本基金保证。

#### 1、保本

在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日，如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与保本周期到期日基金份额净值之乘积（即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的可赎回金额）与相应基金份额在当期保本周期内的累计分红金额之和低于认购保本基金，则基金管理人应补足该差额（即保本赔付差额），并在保本周期到期日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含第二十个工作日）将该差额支付给基金份额持有人，担保人对此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其后各保本周期到期日，如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过渡期申购或从上一保本周期结束后选择或默认选择转入当期保本周期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的可赎回金额加上该部分基金份额在当期保本周期内的累计分红金额之和低于其保本基金，由当期保本周期有效的基金合同、保证合同或《风险买断合同》约定的基金管理人、担保人或保本义务人将该差额（即保本赔付差额）支付给基金份额持有人。

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本基金为认购本基金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的认购保本基金为其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所对应的净认购金额、认购费用及募集期间利息收入之和。

过渡期内申购保本基金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过渡期申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的投资金额，即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过渡期内进行申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在折算日所代表的资产净值及过渡期申购费用之和。

从上一保本周期转入当期保本周期的基金份额的保本基金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上一保本周期届满时持有的基金份额转入当期保本周期并持有到期的，其基金份额在折算日所代表的资产净值。

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的保本赔付差额，为该保本周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与保本周期到期日基金份额净值之乘积（即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的可赎回金额）与相应基金份额在当期保本周期内的累计分红金额之和低于认购保本金额的差额部分。

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后各保本周期的保本赔付差额，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过渡期申购或从上一保本周期结束后选择或默认选择转入当期保本周期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的可赎回金额加上该部分基金份额在当期保本周期内的累计分红金额之和低于其保本金额的差额部分。

#### 2、保本周期

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为三年，即基金管理人提供保本的期限。

本基金保本周期届满时，在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下，本基金继续存续并转入下一保本周期，该保本周期的具体起讫日期、保本和保本保障安排以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 3、适用保本条款的基金份额

（1）对于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而言，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

（2）对于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后的保本周期而言，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过渡期内申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从上一保本周期转入当期保本周期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进行基金份额折算的，指折算后对应的基金份额）。

对于前述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无论选择赎回、转换转出、转入下一保本周期还是继续持有转型为“国联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都同样适用保本条款。

#### 4、不适用保本条款的情形

（1）保本周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在过渡期申购或从上一保本周期结束后选择或默认选择转入当期保本周期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的可赎回金额与相应基金份额于保本周期内的累计分红金额之和不低于保本基金；

（2）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在过渡期申购或从上一保本周期结束后选择或默认选择转入当期保本周期，但在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日前（不包括该日）赎回或转换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3）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保本周期内申购或转换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4）在保本周期内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

（5）在保本周期内发生本基金与其他基金合并或更换基金管理人的情形，且担保人或保本义务人不同意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4) 在保本周期内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

(5) 在保本周期内发生本基金与其他基金合并或更换基金管理人的情形，且担保人不同意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6) 在保本周期到期日之后（不包括该日），基金份额发生的任何形式的净值减少；

(7) 未经担保人书面同意修改基金合同条款，可能加重担保人保证责任的，担保人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根据国家法律和证监会法规要求进行修改的除外；

(8) 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投资亏损；或因不可抗力事件直接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按约定履行全部或部分义务或延迟履行义务的，或基金合同规定的其他情形基金管理人免于履行保本义务的；

(9) 基金管理人违反其与担保人签订的《担保授信及追偿合同》及《风险监控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未按约定支付担保费等，经担保人书面提出后仍拒绝纠正的；

(10) 因不可抗力事件直接导致保证人无法履行保证责任的；

(11) 保证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未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主张权利。

### (三) 担保费的费率和支付方式

担保费收取方式：担保费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本基金管理费中列支。

每个自然日担保费计算公式=担保费计提日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8%÷当年日历天数。

担保费计算期间自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起始之日起（即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至担保人解除保证责任之日或当期保本周期到期日较早者止。基金管理人应于每月收到基金管理费之后的5个工作日内向担保人支付担保费。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甲方收取管理费迟延的，担保费支付顺延。担保人收到款项后的5个工作日内向基金管理人出具合法发票。

## 八、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投资组合保险策略来控制本金损失的风险，力求在基金本金安全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 九、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主要分为两类：保本资产和风险资产。保本资产主要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品种。风险资产主要包括股票、权证以及股指期货等权益类品种。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持有的保本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60%。本基金持有的风险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高于40%，其中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

## 十、基金的投资策略

### (一)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CPPI（Constant Proportion Portfolio Insurance）恒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策略，辅之以TIPP（Time Invariant Portfolio Protection）时间不变性投资组合保险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进行定量分析，对保本资产和风险资产的投资比例进行优化动态调整，确保投资人的投资本金的安全性。同时，本基金还将通过积极稳健的风险资产投资策略，在一定程度上使保本基金分享股市整体性上涨的好处，力争使基金资产实现更高的增值回报。

如在本基金存续期内市场出现新的金融衍生品且在开放式基金许可的投资范围之内，本基金管理人可以相应调整上述投资策略。

#### (1) 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资产配置策略分为两个层次：一层为对风险资产和保本资产的配置，该层次以组合保险策略为依据，即风险资产可能的损失额不超过安全垫；另一层为对风险资产、保本资产内部的配置策略。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情况对这两个层次的策略进行调整。

##### 1) CPPI投资策略

根据恒定比例组合保险原理，本基金将根据市场的波动、组合安全垫（即基金净资产超过基金价值底线的数额）的大小动态调整保本资产与风险资产投资的比例，通过对保本资产的投资实现保本周期到期时保本金额的安全，通过对风险资产的投资寻求保本周期期间资产的稳定增值。CPPI的投资步骤可分为：

第一，根据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时的最低目标价值和合理的折现率确定当前应持有保本资产的数量，即确定组合的价值底线；

第二，计算组合的现时价值超过价值底线的数额，即安全垫（cushion）；

第三，本基金主要根据市场中长期趋势的判断、数量化研究等来确定风险资产与安全垫的放大倍数，即组合的风险乘数；

风险乘数的确定需要综合考虑安全垫的大小，保本剩余期限，权益市场的预期收益率和风险比较。根据宏观经济环境、货币政策、市场流动性、企业盈利预期以及市场估值水平，宏观策略研究员定期出具宏观策略观点。基金经理参考宏观策略研究员的观点，评估股票市场下跌风险和预期收益率；

第四，根据组合的安全垫和风险乘数确定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并将相当于安全垫特定倍数的资金规模投资于风险资产，以创造高于最低目标价值的收益，其余资产则投资于保本资产上；

第五，动态调整保本资产和风险资产的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数量分析、市场波动等对风险资产与保本资产的比例将进行动态调整，确保风险资产实际投资比例不超过风险资产投资比例上限。

根据CPPI进行资产配置是一个动态调整的过程，在投资的过程中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投资组合调整规则及参数的合理设计，结合基金管理人基于基本面因素分析而得出的关于股票、债券等市场预期收益及风险的判断，优化资产配置，实现基金资产在保本基础上的增值。

举例说明CPPI 策略：

假设期初投资 40 亿元于股票和债券，投资期限为三年，放大倍数选为 2。债券三年预期收益率为 10%。

根据股票资产投资金额计算公式：

可计算得出期初投资于股票资产的金额为：6.667 亿元（保留至小数点后 3 位）。

因此，投资于债券资产的金额为：40-6.667=33.333 亿元。

①运作一段时间后，在时刻 $t_1$ ，假设股票资产上涨 10%，而债券资产在此期间的投资收益为 1%，预期至保本期到期时的收益率为 9%。

则时刻基金总资产为：

根据股票资产计算公式，可计算得出时刻 $t_1$ 可投资于股票资产的金额为：7.949 亿元。

可投资于债券资产的金额为：41.000-7.949=33.051 亿元。

故在时刻 $t_1$ 将 7.949 亿元投资于股票，将 33.051 亿元投资于债券，由于此时基金拥有的债券市值为 33.666 亿元（ $33.333 \times (1+1\%) = 33.666$ ），故基金管理人卖出 0.615 亿元债券（ $33.666 - 33.051 = 0.615$ ），同时买入 0.615 亿元股票。

②继续运作一段时间后，在时刻 $t_2$ ，假设股票资产下跌 5%，而债券资产在此期间的投资收益为 1%，预期至保本期到期时的收益率为 8%。

则此时基金总资产为：7.949 × (1-5%) + 33.051 × (1+1%) = 40.933 亿元。

根据股票资产计算公式，可计算得出时刻 $t_2$ 可投资于股票资产的金额为：7.255 亿元。

可投资于债券资产的金额为： $40.933-7.255=33.678$  亿元。

故在时刻将 7.255 亿元投资于股票，将 33.678 亿元投资于债券，由于此时基金拥有的股票市值为 7.552 亿元（ $7.949 \times (1-5\%) = 7.552$ ），故基金管理人卖出 0.297 亿元股票（ $7.552-7.255=0.297$ ），同时买入 0.297 亿元债券。

因此如果股票上涨，那么投资组合净值上涨，安全垫增大，更多的资金从债券转到股票；如果股票下跌，那么投资组合净值下跌，安全垫缩小，更多的资金从股票转到债券；但投资组合净值最多下跌至价值底线，即安全垫最多缩小为零，这时投资组合全部转换为债券，投资组合沿着价值底线增值，到期增至本金 40 亿元，从而实现保本的目的。

## 2) TIPP策略

TIPP策略指基金设置的价值底线随着投资组合收益的变动而调整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TIPP策略具体是指：首先，确定保本资产的最低配置比例。根据保本周期末投资组合最低目标价值和合理的折现率，设定期初应持有的保本资产的最低配置比例，即设定基金期初价值底线；其次，确定风险资产的最高配置比例。根据组合中风险资产的风险特性，决定安全垫（即基金净资产超过基金价值底线的数额）的放大倍数，然后根据安全垫和放大倍数乘数计算期初可持有的风险资产的最高配置比例。最后，当基金净值上涨超过一定幅度后，本基金将择机提高价值底线，以及时锁定已实现的收益。TIPP策略相对CPPI策略而言，由于在净值上升过程中提高了价值底线，从而锁定了已实现收益。总体来说，TIPP策略是一种较CPPI更为保守的策略。

举例说明TIPP策略：

在本基金成立时，基金资产价值为 40 亿(i)，要保比例为 90%(f)，风险倍数为 2(m)

①如果收益资产价值从 8 亿降为 6 亿，导致基金资产的价值从期初的 40 亿减少到 38 亿，其他因素不变，则

收益资产当前为 6 亿，需要卖出  $6-4=2$  亿收益资产

保本资产当前为 32 亿，需要买入  $34-32=2$  亿保本资产

②如果收益资产价值从 8 亿上升为 10 亿，导致基金资产的价值从期初的 40 亿增加到 42 亿，提高价值底线至 41 亿，其他因素不变

收益资产当前为 10 亿，需要买入  $10.2-10=0.2$  亿收益资产

保本资产当前为 32 亿，需要卖出  $32-31.8=0.2$  亿保本资产

本基金还将根据各类资产的预期风险与收益情况动态调整保本资产和收益资产比例以及相应的放大倍数。

综上，基于CPPI策略并结合TIPP策略，本基金对保本资产和风险资产的具体动态配置过程如下：

第一，在期初，根据保本资产到期收益率和风险乘数等确定风险资产的投资比例；

第二，以基金合同生效后每满一年为一个考察期。在每个考察期最后一个交易日，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精致增长情况、保本资产剩余期限的到期收益率以及对市场未来的预判等因素，重新计算风险资产投资比例，并动态调整资产组合；

第三，在保本周期的任意时间，如果风险资产市值相对于最近一次资产组合调整时下跌幅度超出保本资产安全垫的一定比例，则再根据当日的保本资产剩余期限到期收益率和风险资产已经发生的损失，计算并调整资产组合。

### (2) 保本资产投资策略

#### 1) 主要策略

①持有相当数量剩余期限与保本周期相近的债券，主要按买入并持有方式进行投资以保证组合收益的稳定性，同时兼顾收益性和流动性，尽可能地控制利率、收益率曲线等各种风险。

②综合考虑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性，进行积极投资。主要包括根据利率预测调整组合久期、选择低估值债券进行投资，严格控制风险，增强盈利性，以争取获得适当的超额收益，提高整体组合收益率。

## 2) 债券组合构建

本基金坚持在组合久期与封闭期适当匹配的原则下灵活应用流动性管理策略、利率策略、信用策略、息差策略、可转债投资策略等，在合理管理并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最大化组合收益。

### ①流动性管理策略

为合理控制本基金开放期的流动性风险，并满足每次开放期的流动性需求，本基金在投资管理中将持有债券的组合久期与封闭期进行适当的匹配。

### ②利率策略

通过对经济增长、通货膨胀、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变量进行深入分析，结合金融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变化趋势及结构，最终形成对金融市场利率水平变化的时间、方向和幅度的判断。利率策略可以细分为：

#### a.期限管理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对市场利率水平变化的判断，在控制资产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调整组合期限，即在预期利率将要上升的时候适当缩短组合期限，在预期利率将要下降的时候适当拉长组合期限，以提高债券投资收益；

#### b.收益率曲线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收益率曲线的研究，在所确定的目标久期配置策略下，通过分析预测收益率曲线可能发生的形状变化，在期限结构配置上适时采取子弹型、哑铃型或者阶梯型等策略，进一步优化组合的期限结构，使本基金获得较好的收益。

### ③信用策略

信用债收益率等于基准收益率加上信用利差。信用利差反映了信用风险。

本基金通过对信用债券发行人基本面的深入调研分析，结合流动性、信用利差、信用评级、违约风险等的综合评估结果，选取具有价格优势和套利机会的优质信用债券产品进行投资。

影响信用利差的因素包括信用债市场整体的信用利差水平和信用债本身的信用变化，由此信用策略可以细分为：

#### a.基于信用利差曲线策略

通过分析宏观经济周期、市场资金结构和流向、信用利差的历史统计区间等因素判断当前信用债市场信用利差的合理性、相对投资价值和风险以及信用利差曲线的未来走势，从而确定信用债总体的投资比例。

#### b.基于信用债信用分析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建立内部信用评级制度。通过综合分析公司债券、企业债等信用债券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发展状况、市场地位、财务状况、管理水平和债务水平，结合债券担保条款、抵押品估值及债券其他要素，最后综合评价出债券发行人信用风险、评价债券的信用级别。通过动态跟踪信用债券的信用风险，确定信用债的合理信用利差，挖掘价值被低估的品种，以获取超额收益。

### ④息差策略

本基金可以通过债券回购融入和滚动短期资金作为杠杆，投资于收益率高于融资成本的其它获利机会，从而获得杠杆放大收益。本基金进入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超过基金净资产的40%。

### ⑤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是介于股票和债券之间的投资品种，具有抵御下行风险，分享股票价格上涨收益的特征。本基金首先将根据对债券市场、股票市场的比较分析，选择股性强、债性弱或特征相反的可转债列入当期转债核心库，然后对具体个券的股性、债性做进一步分析比较，优选最合适的券种进入组合，以获取超额收益。

在选择可转换债券品种时，本基金将与本公司的股票投研团队积极合作，深入研究，力求选择被市场低估

的品种，来构建本基金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组合。

### （3）风险资产投资策略

#### 1) 二级市场股票投资

通过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主要通过对品质、成长性和估值三个方面进行评估，筛选出各个景气行业中具有竞争优势的优质上市公司。

##### ①品质

本基金主要通过盈利能力指标（如P/E、P/S、P/EBIT等），经营效率指标（如ROE、ROA、ROIC等），财务状况指标（如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等），公司治理指标（前十大股东持股比例，外部董事占比等）衡量上市公司的品质。

##### ②成长性评估

本基金主要通过企业利润增长率等指标以及成长性综合评价来评估公司的成长性。

首先对企业利润增长率、销售毛利率等成长性指标进行定量评估，然后根据企业成长性评价体系，对公司的成长性进行综合评分并排序，挑选出其中最具成长潜力而且成长质量优良的股票进入核心股票池。企业成长性评价体系从宏观环境、行业前景、公司质量和成长性质量方面对企业的成长性进行评价，采用定性分析结合定量分析的方法对企业的成长性进行综合评分。

##### ③估值水平

对上述核心股票池中的重点上市公司进行内在价值的评估和成长性跟踪研究，在明确的价值评估基础上选择定价相对合理且成长性可持续的投资标的。

#### 2) 新股申购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新股发行人的基本情况，以及对认购中签率和新股上市后表现的预期，并结合金融工程数量化模型，对于拟发行上市的新股等权益类资产进行合理估值，制定相应的申购和择时卖出策略。

#### 3) 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权证，可持有因持股票派发或因参与可分离债券一级市场申购而产生的权证。本基金管理人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在采用权证定价模型分析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结合权证的溢价率、隐含波动率等指标进行投资，避免投资风险，追求较高风险调整后的收益。

#### 4) 资产支持证券等品种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其定价受多种因素影响，包括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

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结合蒙特卡洛模拟等数量化方法，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定价，评估其内在价值进行投资。

#### 5) 股指期货投资管理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基金管理人将建立股指期货交易决策部门或小组，授权特定的管理人员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制度并报董事会批准。

### （二）投资管理程序

#### 1、决策依据

- （1）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 （2）以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基金投资决策的准则；
- （3）国内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微观经济运行环境、政策指向及全球经济因素分析；

#### 2、投资决策机制

本基金的投资决策机制为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

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基金投资方面的整体战略和原则；审定基金资产配置和调整计划；决定基金禁止的投资事项等。

基金经理负责资产配置、行业配置和个债/个股配置、投资组合的构建和日常管理。

### 3、投资决策程序

(1) 由基金经理对宏观经济和市场状况进行考察，进行经济与政策研究；

(2) 量化投资部运用风险监测模型以及各种风险监控指标，跟踪影响M的参数变化，为基金经理提供资产配置比例的建议并提供数量化风险分析报告；研究部信用分析员对信用债的信用评级提供研究支持；运营部门每日提供基金申购赎回的数据分析报告，供基金经理决策参考；

(3) 投资决策委员会进行资产配置政策的制定。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依据上述报告对资产配置提出指导性意见；如遇重大事项，投资决策委员会及时召开临时会议做出决策；

(4) 结合投资委员会和风险管理部门的建议，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状况进行投资组合方案设计；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参考上述报告，制定资产配置、类属配置和个债配置和调整计划，进行投资组合的构建和日常管理；

(5) 基金经理进行投资组合的敏感性分析；

(6) 对投资方案进行合规性检查，重点检查是否满足基金合同规定和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

(7) 基金经理进行投资组合的实施，设定或者调整资产配置比例、单个券种投资比例，交易指令传达到交易部；交易部依据基金经理的指令，制定交易策略，通过交易系统执行投资组合的买卖。交易情况及时反馈到基金经理；

(8) 投资组合评价。风险管理部根据市场变化对投资组合的资产配置和调整提出风险防范建议；对投资组合进行评估，并对风险隐患提出预警；对投资组合的执行过程进行风险监控等。基金经理依据基金申购和赎回的情况控制投资组合的流动性风险。

### 十一、业绩比较基准

税后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1.2。

在本基金成立当年，上述“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指《基金合同》生效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三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其后的每个自然年，“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指当年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三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

如果今后证券市场中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或者更科学客观的业绩比较基准适用于本基金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应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但无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前根据《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 十二、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保本混合型基金产品，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收益品种。

### 十三、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师审计。

####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其中：股票 --

2 基金投资 --

3 固定收益投资 52,622,154.00 96.83

其中：债券 52,622,154.00 96.83

资产支持证券 --

4 贵金属投资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000.00 0.7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7,108.90 0.44

8 其他各项资产 1,086,754.75 2.00

9 合计 54,346,017.65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1 国家债券 --

2 央行票据 --

3 金融债券 18,611,950.00 34.6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8,611,950.00 34.60

4 企业债券 34,010,204.00 63.2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6 中期票据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8 同业存单 --

9 其他 --

10 合计 52,622,154.00 97.83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108602 国开 1704 70,000 7,045,500.00 13.10

2 018006 国开 1702 55,000 5,528,050.00 10.28



3 112196 13 苏宁债 50,000 5,081,000.00 9.45  
4 122686 12 白药债 50,000 5,040,000.00 9.37  
5 018005 国开 1701 50,000 5,030,000.00 9.35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没有相关投资政策。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政策。

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评价。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本报告期内，经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机构公开信息披露平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580.9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83,044.80

5 应收申购款 1,128.9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86,754.75

####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十四、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①-③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②-④

2013-04-23 至 2013-12-31 -3.80% 3.54% -7.34% 0.21% 0.02% 0.19%

2014-01-01 至 2014-12-31 11.33% 5.10% 6.23% 0.36% 0.01% 0.35%

2015-01-01 至 2015-12-31 16.99% 4.80% 12.19% 0.41% 0.01% 0.40%

2016-01-01 至 2016-12-31 -7.25% 3.31% -10.56% 0.25% 0.01% 0.24%

2017-01-01 至 2017-12-31 0.98% 3.30% -2.32% 0.05% 0.01% 0.04%

2018-01-01 至 2018-06-30 1.50% 1.64% -0.14% 0.03% 0.01% 0.02%

2018-01-01 至 2018-09-30 2.60% 2.47% 0.13% 0.03% 0.01% 0.02%

2013-04-23 至 2018-09-30 20.40% 22.51% -2.11% 0.27% 0.01% 0.26%

### 十五、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 (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2%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2\%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到期操作期间及过渡期内本基金不计提管理费和托管费。

若保本周期到期后，本基金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所持有本基金份额转为变更后的“国联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同上。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7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刊登的2018年第1号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部分的内容。
- 2、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部分的内容。
- 3、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的内容。
- 4、更新了“十、基金的投资”部分的内容。
- 5、更新了“十一、基金的业绩”部分的内容。
- 6、更新了“十三、基金资产的估值”部分的内容。
- 7、更新了“二十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的内容
- 8、更新了“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的内容。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五日